

证券代码：300592

证券简称：华凯创意

公告编号：2021-060



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购买固定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进一步强化企业在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布局，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，拟以自有资金 23,784,990 元购买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 8089 号深业中城（B302-0040）二期 6 号楼 A 单元商务公寓 3805 房号，用于部分常驻深圳地区的员工及管理人员日常办公用，同时作为企业在大湾区协调联络和对外展示之用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购买固定资产的议案》。本次的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和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深业中城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081892441U

法定代表人：彭勃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5 楼 07 单元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0 月 30 日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标的名称：深业中城（B302-0040）二期 6 号楼 A 单元商务公寓 3805 房号

标的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 8089 号

建筑面积：202.16 m²

投资金额：人民币 23,784,990.00 元

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用途：部分常驻深圳地区的员工及管理人员日常办公用，同时作为企业在大湾区协调联络和对外展示之用

投入使用时间：2021 年 10 月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标的房产情况：卖方与深圳市土地和房产主管部门签订深地合字 2021（6004）号《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》及深地合字 2014（6004）号《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》第一补充协议，具体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与农园路交汇处路，宗地编号为 B302-0040，土地面积 36114.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。该块地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、商业性办公用地、商业用地，建筑容积率 ≤ 6.54 ；土地使用权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8 日至 2054 年 4 月 7 日止；卖方经批准在该幅土地上兴建商品房，项目名称为深业中城（B302-0040）（二期）。本项目地价款已缴清，并已经初始登记。

坐落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（街道）红荔西路与农园路交汇处路中的第 6 号楼栋 A 单元 38 层 05 号房（房号以附图中楼层平面图为准、层号以附图中立面图为准），是为本合同标的房地产。其用途为公寓，建筑面积 202.16 平方米，其中：套内建筑面积 141.97 平方米。

（二）计价方式和价款：买卖双方约定本房地产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：单价为每平方米 117,654.28 人民币元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仟叁佰柒拾捌万肆仟玖佰玖拾元（小写：23,784,990 元）。

（三）房款支付方式：买方采取一次性付款。

（四）交付时间：买方在支付完房款并办理相关手续后，卖方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将本房地产交付给买方。

注：暂未签署相关协议，实际情况以协议约定为准。

五、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交易目的

标的房产所在位置汇聚了深圳地区核心资源，同时拥有国际顶级的交通体系，辐射效用强，公司在此设立办公地点，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和客户及项目合作伙伴的交流与合作，有助于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。

（二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经双方协商确定，交易公允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29日